

我的父亲母亲

□马海霞

小时候最怕父母吵架，他们一吵架母亲便会离家出走，母亲一走我便哭着喊：“没人给我梳头发了，明天咋上学呀……”父亲的怒火还未消，对我抛下句：“明早去你爷爷家让你姑姑给你梳头。”然后再也不理会我，任我号哭。

那时我最羡慕邻家姐姐，她父亲会给她梳辫子。我常见她一早坐在家门口的大石头上，她父亲会给她梳辫子。她父母会不会吵架我不知道，但我知道要是父亲会给我梳辫子，父母再吵架时我就不害怕母亲离家出走了。

等我自己学会了编辫子，父母还是经常吵架。母亲还会离家出走，去外婆家或是大姨家，反

正过不了几天，母亲因挂记家里的猪和鸡鸭，又会自己回来。

我上初一那年，母亲嫌父亲懒惰，他们吵架很凶。父亲摔了茶杯，母亲赌气离家，说不想再给父亲当奴隶了，她出去给人家看小孩，人家管吃管住还付工资呢。母亲在前面走，我在后面追。那天下着大雪，母亲回头时我给母亲跪下了，求她回家。母亲扔土块打我，让我回家，怒斥我不许跟着她。我终究没跟上母亲，回家后央求父亲和我一起骑车去追母亲。父亲躺在床上不吭声，过了好一会儿说，家里的存折和钱母亲都没带走，他不会去找母亲的，她自己咋走的，自己咋回来。

后来，我们兄妹在大姨家找到了母亲。那晚，母亲回家后我

第一次“呵斥了”父亲，父亲破天荒没有发怒。从那以后，只要父母吵架，我就站在母亲这边一起数落父亲。父母虽然小吵小闹不断，但母亲再也没有离家出走。我那时坚信，要不是我们兄妹替母亲撑腰，父母早分道扬镳了。

年少时和同龄的小伙伴们提起此事，大家都感同身受。谁家的父母都是天敌，别说他们之间毫无爱情就连最起码的包容也没有。有个同学说，她父母一吵架她就赶紧躲，有时候恨他们把她带到这个世界，恨不得他们离婚，只要不吵架就好。

父亲在六十岁时因小脑萎缩而变得痴呆，不记得回家的路，不记得自己的年龄。带他去医院看病，医生问他我们兄妹三个的名字，父亲只能说出我们的

乳名，但当医生问他我母亲的名字时，父亲却清楚地记得。医生又问，老伴对他好不好？父亲肯定地回答：好！

七年前，父亲去世。和父亲吵了一辈子架的母亲每次提起父亲都念着父亲的好。“在一起时老吵架，一旦一方走了还经常想念。”这是母亲常说的话。

现在和当年的小伙伴们聊天，大家都开始羡慕自己的父母，“他们咋感情那么好，我爸对我妈太好了，哪像我那口子，一点不懂得体贴我……”原来喊着让父母离婚的小伙伴，为人妻后竟又羡慕起父母的感情来。父母那代人之间的感情，说爱情太矫情，说无爱不客观，那是一种不可言传的吵不散打不离的一生相守。

微观



瞬间

施勇

一只猫在围墙上散步，路过我头顶时，遮去了我胸前的一小摊阳光。我一抬头正对上它浑圆的小眼睛，它怔了怔，突然发现我的存在使它有些慌张，眼神中充满了警惕。雪白的肚皮，芦花色条纹的背，这是本地最普通的毛色，在这个小区中大约生活着四五只这样的野猫。它们步态优雅，轻盈地穿行于楼与楼之间的树林中，与人们保持着一定的距离，也有胆大的，偶尔会趁着没人溜进底层的某个房间瞧一瞧。我素来喜欢猫，可若是走近了，它们一定“嗖”地蹿出老远。这些古灵精怪，让我又爱又恨。

毽子飞

陈华娟

“快来看，妈妈，毽子。”一阵急促的脚步声伴随着清脆的童音，儿子边跑边说道。我跟着儿子来到一棵花儿开得正艳的桃树旁，只见有五个中老年人围成一个小圈子，神采奕奕地你一脚我一脚踢着一只毽子。那用漂亮的鸡毛做成的毽子，仿佛是一只轻盈的小鸟，在他们的身前身后上下飞舞，别有一番情趣。看着老玩童们陶醉在阳光明媚的春风里的样子，我知道他们放飞的不仅仅是小巧玲珑的毽子，还有一颗未泯的童心。

谷雨品茶

朱云

跟着父亲去乡下。吃饭时，父亲将一杯茶递到我的手中。茶水入口的那一瞬间，一阵清香暗生，细细品来，滋味鲜活，香气怡人。父亲说，这是一杯雨前茶，是谷雨时节采制的春茶，又叫二春茶。春季温度适中，雨量充沛，加上茶树经半年冬季的休养生息，春梢芽叶肥硕，色泽翠绿，叶质柔软，茶的味道也特别清香。一杯谷雨茶，让我这个“茶盲”从此爱上茶。

做家务

徐勤玲

家务劳动是一件愉快的事。当你整理房间，将物品摆放得井井有条时，你同时也整理了自己的心情；当你擦拭室内的灰尘时，也擦拭了自己蒙尘的心灵。做完家务，泡上一杯清茶，端坐于洁净的房间里，静静地享受阅读之乐。阳光悄悄地从窗外溜进来，洒落在手中捧读的《瓦尔登湖》上。心灵的宁静与书的自然清新、外物的纤尘不染和谐地融为一体，其中之妙不可言。

青石街来稿邮箱

xinfukan@126.com



瓜果摊 [阿尔巴尼亚]A·S·图费尔

青石街

38号 NEW SUPPLEMENT

大哥

□陈湘涛

前不久，我去大哥家做客。大哥厨艺好，我自然不会放过学习的好机会。

进大哥家厨房，发现光酱油就有四种。除了普通酱油，老抽和生抽以外，还有一瓶海鲜酱油。大哥说，生抽咸味重，适合平时炒菜；老抽酱香足，颜色重，带有甜味，适合烧肉上色。海鲜酱油味道鲜甜，做鱼和炒青叶子素菜时放一点，能提香提鲜。至于普通酱油，可以搭配着用。

看到这排场，我自感惭愧，平时也枉称会做菜，但家中只有一瓶酱油包打天下，难怪总不如大哥烧菜好吃呢。

我和大哥从小就喜欢下象棋，后来，我上了大学，很少下象棋了。大哥仍然混迹于街市棋摊，成为了一方霸主。有一次，我见到大哥和大嫂两个人在下棋，下的竟然是军棋，还是扣着子凭运气的暗棋。我很惊讶，要知道自从我们学下象棋以后，都不屑于下相对简单的军棋了。现在他肯屈就陪嫂子

下军棋，用围棋中的术语来说，算是“手谈”，只是这种“手谈”一方要迁就另一方。嫂子下得津津有味；大哥下得很随意，但心里也是欢喜的。

大哥喜欢唱歌，经常和朋友去歌厅吼几嗓子。他的唱功一般，但老歌新歌都能唱，属于那种百搭型麦霸。他喜欢唱Beyond乐队的《海阔天空》。每次唱歌，当他唱起：“今天我，寒夜里看雪飘过，怀着冷却了的心窝飘远方……”总能得到比别人更多的掌声。在他的带动下，那些唱功好的朋友，也开始学唱粤语歌。这时他又学唱起闽南语歌。

大哥很早就出来赚钱，做过建筑小工，学过家具刷漆，开过电话亭，夜市上摆过刨冰摊，卖过烟花爆竹，但赚的钱总不如嫂子多。要是放到别的家庭，恐怕早就吵翻了。可是大哥和大嫂却一直和睦。

都说感情经得起风雨，却经不起平淡。和大哥这样的男人一起生活，日子恐怕永远不会有平淡的。

给蚂蚁让路

□李志胜

天气暖和了，摇摇晃晃、缓慢爬行的小蚂蚁一下子涌了出来。它们竞相从墙缝中、草叶下悄悄钻出来，沐浴着阳光晒暖、踱步。刚满6岁的小侄儿一身简装，独自在屋后的院子里伏地玩耍，其欢快的模样像早春的花朵，异常清新。

“你干啥呢？”我欣然出了门，问道。“没干啥，看小蚂蚁聚会呢！”小侄儿慌慌张张站起来，他手中拿一根草棒，正逗小蚂蚁玩儿。

我俯身瞧脚下那一个个游动的“黑点儿”，刚想从昏花的目光中愣过神来，小侄儿一声疾呼猛朝我“灌”来：“别动、别动，你踩住小蚂蚁了！”

我抬起了脚，发现自己模糊的脚印里，一只腆着肥胖肚皮的小家伙正在那“轰然隆起的壕沟”间攀爬。只见它气喘吁

吁，东游游、西逛逛，好像遇到了突如其来的大灾大祸，一下子茫然无助，失去了敏锐感和方向感……

“说着让你让路、让路，你还是伤了小蚂蚁。”小侄儿恼怒地冲到我面前，用小拳头狠狠擂了我一下。我夸张地表现出身体的疼痛感，可小侄儿有所不知，我此时的心灵真有“痛感”。小时候，我常听我祖母讲小蚂蚁藏食的故事。那只瘦弱的小蚂蚁，别瞧个头小，可责任心强，韧劲儿足。

早年读《西游记》，每当看到唐僧“扫地恐伤蝼蚁命，爱惜飞蛾纱罩灯”的谨小慎微时，我总以为然。随着年龄的增长，我慢慢理解了这话的真意……

清爽春风里，至真至纯的小侄儿仍一脸怨气地嘟着嘴，我忙近前再次示好。心存善念，感恩为怀，“给每一只蚂蚁让路”，就从春天开始！